

名家新千字文

王文主编

理论家写的  
小品文

MINGJIA XIN QIANZIWEN

苏心编

远方出版社



## 名家新千字文

# 序 言

王 川

随着时代步伐的加快，人们今天的生活节奏也犹如快马加鞭一般。被各种事务缠身的现代人，面临的诸多矛盾中的一个突出矛盾就是时间的“少”与事情的“多”。物质生活丰富起来了，精神方面的各类作品也多了起来。仅报刊书籍等文字出版物就数不胜数，到底该在有限的时间里读些什么呢？

那就得读名著精品。

读贴近百姓生活、抒写人生情怀、影响生存方式等方面的精品美文，无疑是现代人阅读的“捷径”。

《名家新千字文丛书》适逢其时，向我们走来，正满足了当今阅读的需要。丛书共收名家的最新短文近三百篇。我读后感受最强烈的就是：每篇文章，正是我们想写而又难以表述出来的，正是我们要“踏破铁鞋”去寻觅的。《名家新千字文丛书》架设了今天美文欣赏的大看台，将引导今天阅读的新时尚。

可喜可贺！

是为序。

1999年元旦

# 目 录

1	每个人都是一个宇宙 .....	周国平
3	忠实于自己 .....	[日本]池田大作
5	我对蚯蚓肃然起敬 .....	赵鑫珊
7	滋味 .....	[香港]董 桥
9	幽默论 .....	[奥地利]西格蒙德·弗洛伊德
11	关于精神 .....	李书磊
13	清贫思想 .....	[日本]中野孝次
15	思想如水 .....	张德祥
17	爱在婚后 .....	[美国]特里希·弗拉德·恩伯格
19	批评的界限 .....	梁治平
21	隐秘的痛与快 .....	王彬彬
23	蚂蚁的寓言 .....	何怀宏
25	生命的乡思 .....	陈 明
27	乡愁处处 .....	李国涛
29	说话卡片 .....	[德国]图霍尔斯基
31	单纯 .....	薛 涌
33	快乐 .....	雷 达
35	生活中重要的一句话 .....	[美国]山达鲁斯
37	人生 .....	季羡林
39	沙的故事 .....	[印度]奥 修
41	闲话做人 .....	铁 凝
43	对理想的思索 .....	周国平
45	爱好 .....	[台湾]张秀亚

47	我的旅途	戴厚英
49	你是人	[黎巴嫩]米哈依勒·努埃曼
51	拾穗人,必须游荡不止	贺兴安
53	佛家妙语	曹正文
55	看着湖	[美国]许达然
57	人生五计	章明
59	聊天乃人生一乐	钱伯城
61	泪水	阿垅
63	银杏树,告诉我	楼肇明
65	一个人与自己	徐敬亚
67	曾经以为不会忘记	潘向黎
69	地坛	李泽厚
71	树之赞	[德国]赫尔曼·黑塞
73	面子	[美国]亚瑟·亨·史密斯
75	星	[美国]许达然
77	梦雪	毛志成
79	夜莺之幸	[前苏联]康·巴乌斯托夫斯基
81	与学者结缘	陈平原
83	少年哀歌	[日本]西村寿行
85	春天的声音	[台湾]王家祥
87	白天鹅的记忆	从维熙
89	我要笑遍世界	[美国]奥格·曼狄诺
91	无上的友爱	[美国]约翰·曼塞尔
93	大自然的颂歌	[墨西哥]奥克塔维奥·帕斯
95	秋鸟	[日本]川端康成
97	静默誓	艾晓明
99	农舍	[德国]赫尔曼·黑塞

101	论门 .....	[美国]克·达·莫利
103	《美在创造中》自序 .....	蒋孔阳
105	形与影 .....	宗白华
107	仰望苏东坡 .....	臧克家
109	怀雪莱 .....	袁可嘉
111	一代大师之风 .....	张岱年
113	艺术巨匠的思想和力量 .....	郑克鲁
115	钟惦棐的人品和文品 .....	罗艺军
117	帕斯:人格与文品的魅力 .....	赵振江
119	金庸的大家风度 .....	袁良骏
121	悼念王小波 .....	崔卫平
123	朋友四型 .....	[台湾]余光中
125	走山访水与读山吟水 .....	余树森
127	我为什么喜欢读书 .....	
129	书趣 .....	[埃及]阿巴斯·马哈茂德·阿卡德 袁行霈
131	读词典的乐趣 .....	李文俊
133	散步 .....	林贤治
135	九十年代和游牧式写作 .....	吴亮
137	诗也是一种资源 .....	陈炎
139	散文与诗 .....	童道明
141	超级音乐大师 .....	[英国]埃利亚斯·卡内蒂
143	夜籁 .....	顾驥
145	欣赏莫扎特音乐的最佳时间和地点 .....	赵鑫珊
147	用文学经典滋养下一代 .....	钱理群
149	“百年不遇”的胜景 .....	谢冕

你属于你自己，每一个人都  
应该有一个自足的精神世界——

## 每个人都是一个宇宙

周国平

有两种自信：一种是人格上的独立自主，藐视世俗的舆论和功利；一种是理智上的狂妄自大，永远自以为是，自我感觉好极了。我赞赏前一种自信，对后一种自信则总是报以几分不信任。

人在世上，总要有所依托，否则会空虚无聊。有两样东西似乎是公认的人生支柱，在讲究实际的人那里叫职业和家庭，在注重精神的人那里叫事业和爱情。“食色，性也”，职业和家庭是社会认可的满足人的两大欲望的手段，当然不能说它们庸俗。然而，职业可能不称心，家庭可能不美满，欲望是满足了，但付出了无穷烦恼的代价。至于事业的成功和爱情的幸福，尽管令人向往之至，却更是没有把握的事情。而且，有些精神太敏感的人，即使得到了这两样东西，还是不能摆脱空虚之感。

所以，人必须有人格上的独立自主。你诚然不能脱离社会和他人的生活。但你不能一味攀援在社会建筑物和他人身上。你要自己在生命的土壤中扎根。你要在人生的大海上抛下自己的锚。一个人如果把自己仅仅依附于身外的事物，即使是极其美好的事物，顺利时也许看不出他的内在空虚，缺乏根基，一旦起了风浪，例如社会动乱，事业挫折，亲人亡故，失恋，等等，就会一蹶不振乃至精神崩溃。正如爱默生所说：“然而事实是，他早已是一只漂流着的破船，后来起的这一阵风不过向他自己暴露出他流浪的状态。”

爱默生写有长文热情歌颂爱情的魅力，但我更喜欢他的这首诗：  
为爱牺牲一切，

服从你的心；  
朋友，亲戚，时日，  
名誉，财产，计划，  
信用与灵感，  
什么都能放弃。  
为爱离弃一切，  
然而，你听我说：  
你需要保留今天，明天，  
你整个的未来。  
让它们绝对自由，  
不要被你的爱人占领。  
如果你心爱的姑娘另有所欢，  
你还她自由。  
你应当知道半人半神走了，  
神就来了。

世事的无常使得古来许多贤哲主张退隐自守，清静无为，无动于衷。我厌恶这种哲学。我喜欢看见人们生气勃勃地投入事业，如痴如醉地堕入情网，痛快淋漓地享受生命。但是，不要忘记了最主要的事情：你仍然属于你自己。每个人都只是一个宇宙，每个人都应该有一个自足的精神世界。这是一个安全的场所，其中珍藏着你最珍贵的宝物，任何灾祸都不能侵犯它。心灵是一本奇特的帐簿，只有收入，没有支出，人生的一切痛苦和欢乐，都化作宝贵的体验记入它的收入栏中。是的，连痛苦也是一种收入。人仿佛有了两个自我，一个自我到世界上去奋斗，去追求，也许凯旋，也许败归；另一个自我便含着宁静的微笑，把这遍体汗水和血迹的哭着笑着的自我迎回家来，把丰厚的战利品指给他看，连败归者也有一份。

爱默生赞赏儿童身上那种不怕没得饭吃、说话做事从不半点随人的王公贵人派头。一到成年，人就注重别人的观感，得失之患多了。我想，一个人在精神上真正成熟之后，又会返朴归真，重获一颗自足的童心。他消化了社会的成规习见，把它们扬弃了。

人的一生，是自己生命的反映，人决不为外界而活着。

## 忠 实 于 自 己

[日本]池田大作

据说当代是“饱食时代”和“空闲时代”，又是“颓废的时代”和“欺诈的时代”，同时又是“自私与不负责任的时代”。现实的确如此，到处弥漫着放纵的时髦风气。

每个人的生活态度自有所不同，我想这也未尝不可。但是，一想到要无所作为地度过这漫长人生，就使人感到无比的空虚无聊。

《涅槃经》说：“人命之不息，过于山水。今日虽存而明日难知。”

这就是说，人类生命流逝的速度，比滔滔而下的山溪更为迅速，转眼之间就消逝了。今天虽然平安，可谁也无法保证明日的安定。《摩耶经》中有一节谈到，人生的旅程就是“步步近死地”。一天一天、一步一步接近死亡，这就是人生的真相。

《法华经》中也有一段名言：“三界无安，犹如火宅，充满众苦，甚可恐怖。”简单地说，所谓“三界”便是凡夫所居之现实世界，它就像失了火的房子，烦恼在里面熊熊燃烧，充满了各种苦难。正如经文所说，人生的确实离不开烦恼。子女、家庭、工作等等，仔细想来，可说一切都充满了烦恼。

人生被这种无常而痛苦的烦恼所束缚、所玷污，如何使人转向不变的“常乐我净”的幸福状态呢？也就是说，怎样才能从人生的悲观主义中解脱出来呢？怎样才能确立正确的法则和人生观，依靠坚韧的乐观主义生活下去呢？

这个“弃暗投明”的转变正是人生的头等大事。我之所以立足于悠久的生命观，走上信奉佛法的道路，理由也就在此。从无常世界向永恒世界的转换，正是有史以来人类所孜孜研究的课题。

小林秀雄先生在《莫扎特》一书中写道：

“对强韧的精神而言，恶劣的环境也是实在的环境，既不缺什么，也不少什么。”“生命力中有一种能力，能将外在的偶然看做内在的必然。这种思想是宗教式的，但它并不是空想。”

这便是和环境搏斗，并战而胜之的人类能力；是精神的力量，能将外在的偶然性看做内在的必然性。这种无限的力量就蕴藏在自己生命之中，本人能切实感受并加以发挥，而真正的人生之路就在其中。

这样努力下去，不为任何环境所屈，总是忠实行自己，发展自己，于是便奏响了人生的凯歌。

佛法中有所谓“梅樱桃李”的命题。

比如梅花，于春光初见之时，首先开出高雅的花朵；然后是樱花盛开的季节，它也尽显风姿；桃花、李花也都各领风骚。同样，人也应当让自己的生命开出美丽的花朵。不，生命内部本身就有催开绚丽鲜花的神力。

那么，带来这种神力的东西是什么呢？这便是对自身“使命”与“责任”的深刻觉悟。某些人以根本的“法则”为基准，始终坚持一定的生活道路，即将使命和责任视为非我莫属的。这样的人就会不断开拓自己的生命，就和梅、樱一样，迟早会开出灿烂的鲜花，散发出阵阵清香。他就可以最大限度地发挥生命的作用，并为此感到骄傲、满足和充实。

不管是哪种人，都是带着某种使命而生于世上的极其宝贵的人。这种使命并不体现于外部相对立的世界中，而体现在与自己搏斗、战胜自己、贯彻自己信念之时。人生的一切，都是自己生命现象的表象，是自己生命的反映，人决不为外界而活着。我的恩师户田先生经常教导我们说：“要为自己的生命而活下去。”这句话具有深刻的内涵和千钧的分量，指出人生终极目的之所在。                  （程郁禾声译）

诗人视而不见的事物，哲人  
有时却把它看成崇高神圣的。

## 我对蚯蚓肃然起敬

赵鑫珊

诗和哲学赞美的对象时有分歧。当诗靠感觉迷恋结晶体的夺目色泽时，哲学便靠理性对结晶学的规律发出惊叹并为之倾倒。诗人多半被表层世界的美貌所激动，哲人却不动声色地在暗中叹服深层世界的因果链及其和谐结构。

在诗人看来是极卑微甚至丑陋的事物，到了哲人的视神经网上，往往便成了崇高、神圣的对象。

对蚯蚓的不同态度是很能说明问题的。我是一个诗歌爱好者，我就从未读到过哪位诗人为蚯蚓——这个最低级的上帝造物——写过一行赞美诗。我知道，诗人只爱恋五月的风，雨后复斜阳，布谷鸟的啼叫，当然还有牧场上温顺的羊群和枫树林深处的夜莺。至于栖息在表层活土里的蚯蚓，却被诗人、画家和音乐家所遗忘。能够记起蚯蚓并加以赞颂的人，恐怕只有土壤学家和自然哲学家。尽管我什么家都不是，但也懂得向这种长相极丑、仅10厘米左右长的低级原始动物表示我的深深敬意。

据说蚯蚓是上帝派来帮助人类提高土壤肥力的忠实使者。由此可见上帝的仁爱。我对蚯蚓的肃然起敬，原是对上帝的肃然起敬。也许我们永远也看不到上帝本身，却能从大自然的作品中去推测上帝的圣手圣功。正因为这样，星期天我才不去教堂，而爱观察大自然。当然，遇上生老病死这类问题，寺庙我也是去的。不过，佛教哲学对这类问题的解决也不能令我彻底满意。

我离开乡村已15年。住在由钢筋混凝土和柏油路面构成的大上海，难得见到泥土，也渐渐把蚯蚓忘却。5月的一天，我穿过一条弄堂，看到一群小学生围着一条被石块击中在那里挣扎的蚯蚓，我才

突然记起了仁慈的上帝派来的这位使者。

小学生未必知道蚯蚓这种低等动物对人类文明史所做出的贡献。农业是整个文明的基础，这个基础是以肥沃土地为其前提的。蚯蚓正是地球表层沃土的主要缔造者之一。远在人类第一个耕犁土地的农夫出生之前，土地便被蚯蚓耕耘过了。古埃及女王克柔巴特莉因赞叹蚯蚓对尼罗河流域肥沃土壤的形成所做出的丰功伟绩，要全体臣民必须尊敬和保护这种神圣的动物。按我的理解，这位女王无疑是位自然科学家。

由于我在中国农业科学院工作过多年，蚯蚓的习性以及它对表层沃土的作用曾给了我深刻的印象，尤其是它在控制土壤的酸碱度、改善土壤的结构和为作物输送养分方面的无私奉献。

在乡村那几年，每当我走过田野，总是十分小心不要误伤了一条蚯蚓。有时候，我也会在这种神圣的动物面前站上一两分钟，低垂着头，若有所思，其时落日的余晖，正斜照着山头。回想起来我当时那副虔诚和严肃的表情，恐怕决不亚于基督教徒听到晚祷的钟声连忙在自己胸前划上一个十字。

在我默祷的时候，我甚至想作做出这样的推论：若是没有蚯蚓的帮助，人类文明就难以建立起来。今天，在保护地球生物圈的意识中，我们理应对蚯蚓表示毕恭毕敬。对蚯蚓肃然起敬，便是对人类自身生存根基的毕恭毕敬。今天的人类，为什么不能在这种毕恭毕敬感的基础上建立起一种全新的、世界范围的宗教呢？令我百思不解的是，在动物园，我站在大象和狮子面前，却没有一丝肃然起敬的敬重感，尽管它们的体积和重量是蚯蚓的千万倍。由此可见，在人类心中能永远激起神圣、崇高感情的事物，并不都是外形高大无比的对象。

到了心里有个谱，有个结论，  
选资料和选书的滋味就不同了。

## 选 资 料 和 选 书 的 滋 味

[香港]董 桥

想买的英文书，香港和九龙几家英文书店都买不到。这是苦事。平日读英国的《泰晤士报文学增刊》，读美国的《纽约书评》，见到名家评新书，见到书店出版社登新书预告，真正尝到“望梅”不能“止渴”的滋味，尤其难受。英美其它周刊月刊也差不多都有书评和新书预告，偶然看到自己想要的书，心头也不是滋味。写信订购当然可以，只是空邮运书太贵，平邮寄书又姗姗来迟，总不如自己马上到书店去买，马上坐下来翻读过瘾。想到这种遭遇，才想到住伦敦不错。

劳伦斯·克拉克·鲍威尔是美国大学里的一位教授，有一年到英国去住了整年，专替美国大学图书馆搜购古版书，后来写了一篇文章，题目叫《到纽伯里买古书》(To Newbury To Buy An Old Book)。文章开头先说他每天清晨让伦敦的邮差吵醒，接着起床煮水冲咖啡，检大门里地上的信，然后翻看书商刚寄来的图书目录。他说：“以我个人的价值标准来说，信在邮件中占第二位，第一位是书商寄来的图书目录。在美国收到英国书商的图书目录，全是英国这边藏书家收到好久之后我们才收到；现在我是占尽优势了，当然尽量利用好处。接到图书目录后的几分钟或几小时内。我就可以用信、用电报、电话或者亲自上门订书。对我来说，住在这个英文书世界的首都里，这一点真是最珍贵的代价。”

英文古版书，英国当然比美国多。自己一度大力搜购旧版英国小说名著，期间结识几位伦敦旧书商，成了朋友，到现在还给我寄他们的书目来，偶然还在上头批几个字，劝我应该藏这一版的小说云云。自己兴趣早变了，研究对象也变了，可是，要是人在伦敦，也会马上赶去看看那版小说到底什么样儿。鲍威尔的心情不难想象。

几个月前去了一趟东京；神田书市是逛了，中文书贵极了，买不起。后来在日本桥的善丸书店里，居然看到满楼的英美新书，简直置身伦敦的书店里，买了一批《泰晤士报文学增刊》和《纽约书评》上新近介绍过的书。也算意外。找书买书有点像写论文翻找资料，虽然苦，经常还会有不少乐趣，因为总会碰到一些意外，教人高兴。起初是什么资料都翻翻，后来心里想通一个结论，再尽量去挑出可用的资料支撑这个结论。买书的兴趣也是这样：由杂而专。什么资料都看的时候，正是乱买杂书的时候；到了心里有个谱，有个结论，选资料和选书的滋味就不同了。

幽默不是屈从的，它是反叛的，它表示了快乐原则的胜利。

## 幽 默 论

[奥地利]西格蒙德·弗洛伊德

幽默的发生通过两条途径。第一条途径，它可以发生在一个采取幽默态度的个人自己身上，同时由另一个人担任观众或听众，从幽默过程中获得愉快；或者，第二条途径，它可以发生在两个人之间，他们之中的一人完全不介入幽默过程，但是被另一个人作为幽默意图的对象。举个最粗浅的例子（第一条途径的例子），在星期一，一个被人带到绞刑架前的罪犯说：“哦，这个星期开始得多美。”这时他自己就创造了幽默；幽默过程完成于他自己的身上，并且明显地向他提供了某种满足感。我，作为一个听众，仿佛受到罪犯的这个幽默行为的感动；我也许像他一样感到产生了幽默的快乐。

再说第二条途径的例子，即当一个作家或者一位叙述者以幽默的方式描绘真人或想象中的人的行为时，幽默就产生了。那些真人或想象中的人自己并不需要表现出任何幽默，幽默态度仅仅是那个把他们当作他的对象的人的事；并且，正如在前一个例子中一样，读者或听众分享到幽默的愉快。总而言之，我们可以说幽默态度，不管它存在于什么之中——或者针对主体自己，或者针对其他人，都可以认为它给采取幽默态度的人带来了快乐；并且，类似的快乐也被不介入的旁观（听）者所分享了。

如果我们考察一下这种在听众身上发生的过程——在听众面前某人在创造幽默——那么我们将相当清楚地了解幽默的快乐的起因。听众知道某人处于一种引导他的期望的地位上，即引导他对某人会产生某种感情迹象的期望，诸如某人将愤怒，将抱怨，将诉苦，将受吓或受惊，甚至或许将处于绝望之中；听众准备跟着某人的引导在自己身上唤起同样的感情冲动。但是，这种感情的期待却落空了，这

个某人表现得无动于衷，只是开了一个玩笑。这种在听众身上节约下来的感情消耗就变成了幽默的快乐。

到此为止事情似乎十分简单。但是我们很快就会知道，正是发生在这个某人——幽默家——身上的过程值得特别注意。毫无疑问，幽默的本质就是一个人免去自己由于某种处境会得自然引起的感受，而用一个玩笑使得这样的感情不可能表现出来。就此而言，在幽默家身上发生的过程必须与在听众身上发生的过程相吻合——或者，更确切地说，在听众身上发生的过程必须相仿于在幽默家身上发生的过程。但是幽默家是如何造成一种精神状态以便释放过剩的感情的？他采取“幽默态度”的动力是什么？很显然，问题的答案应该到幽默家身上去找；我们必须假定在听众身上只存在着对这个未知过程的某种共鸣和合拍。

现在，我们有必要去了解幽默的几种特性。就像玩笑和喜剧一样，幽默具有某种释放性的的东西；但是，它也有一些庄严和高尚的东西，这是另外两条从智力活动中获得快乐的途径所缺少的。这个庄严，显然在于自恋的胜利之中，在于自我无懈可击的胜利主张之中。自我决不因现实的挑衅而烦恼，不愿使自己屈服于痛苦。自我坚信它不会被外部世界施加的创伤所影响；实际上，它表明这些创伤仅仅是它获得快乐的机会。这最后一个特征是幽默的最基本的要素。让我们设想，星期一将被处死的犯人如果说：“我不犯愁。一个像我一样的家伙被绞死，究竟有什么关系呢？世界不会因此而走向末日。”确实，它们基于对现实的评价，这种评价直接与幽默做出的评价背道而驰。幽默不是屈从的，它是反叛的。它不仅表示了自我的胜利，而且表示了快乐原则的胜利，快乐原则在这里能够表明自己反对现实环境的严酷性。

中国古文学对我产生过最深刻影响的精神是感伤。

## 关于精神

李书磊

初夏季节，日夜里总传来孤单而嘹亮的鶗鴂声，在这热风冷雨的无赖光阴中乱人心肠。“唯有鶗鴂啼，独伤行客心”，鶗鴂在中国古诗中是感伤的象征，声声鶗鴂曾唤起一代代文人的多少愁怨。认真追究起来，中国古文学对我产生过最深刻影响的精神不是别的，而是感伤。喜或者怒最多只是人心而已，感伤却能彻骨。从杨柳依依、雨雪霏霏的《诗经》到厚地高天、痴男怨女的《红楼梦》，至少在我初涉人生的少年时代，是这一以贯之的感伤传统以它有毒的甜蜜滋养了我的情感。

当然，最使我倾心的还是那不知出处的《古诗十九首》。唯其不知出处，那些文字才更显得神秘，有一种天启般的意味。“思君令人老，岁月忽已晚”，“人生天地间，忽如远行客”，这人生苦短、天地苍茫的痛楚不时袭上心头，使那无所依凭的凄凉与空虚挥之不去。教科书里说《古诗十九首》代表了“人生的自觉”，我觉得这断语下得贴切。好像是过去的人们一直都没心没肺却也兴致勃勃地存在着，去打仗，去婚嫁，去种去收，去生去死，至此才猛地恍然大悟，发现了人的真实处境，不禁悲从中来。从此这感伤情绪就一发而不可收。后世的感伤文人我最喜欢的有两位，一是李后主，一是秦少游。他们把《古诗十九首》那种无缘无由、无端无绪的感伤具体化也情景化了。李后主丢失了江山，秦少游丢失了爱人，这种人间最根本的丢失使今生今世变成了他们的伤心之地。李词“雕栏玉砌应犹在，只是朱颜改”与秦词“伤情处，高城望断，灯火已黄昏”，这同样美丽的句子正可以互相印证。我们看出这种感伤既是他们对人世的控诉又是他们在人世的寄托。他们经由这种感伤与人生生出了斩不断的纠缠，他们玩味甚

至珍惜这种感伤就像珍惜与生俱来的病痛。这是怎样的孽缘啊。感伤的文人对人世必有的丢失总是耿耿于怀，对人生必有的缺憾不能报之以坦然；然而他们不安于生命的定数又无可奈何，它们对世界有太强的欲望却只有太弱的力量，他们既不能战胜世界也不能战胜自己。这正可以说是一种孱弱和病态，这种病态对于少年人却有无法抵抗的传染性。我那时候对“感伤一派”真是入迷得很。

后来，随着年龄的增长，或许是因为生命个体所秉承的趋向健康的自然机缘，我的这种感伤病在某一天霍然而愈。我对李后主和秦少游再也没有那种强烈的共鸣了。我转换了兴趣，竟喜爱起了苏东坡的达观。苏东坡无论在怎样失意的情况下都能保持心情的平和，都能欣赏身边的风景。他在赤壁赏月，在西湖种柳，一派诗心；贬谪黄州他能“长江绕郭知鱼美”，贬谪惠州他能“日啖荔枝三百颗”，对生命的喜悦甚至表露为这样直接的口腹之快。他放弃了对生命的无限欲望，放弃了那种“非如何不可”的悲剧感，随遇而安，没有什么事情能真正伤害他。他总能在既有的境况中获得满足，总能保持生机的奔盈。他知道怎样在这大不如意的人世间保护自己。这种自我保护的心传被后人誉为“生活的艺术”。这种“艺术”同样在诸种坎坷中保护了我，使我平安度过了生于人世难免的一次次危机。

然而，到了今天，在这我青春将逝的而立之年，夜半醒来我突然感到一种大惶恐，我要一直这样平庸而快乐地生活下去吗，直到暮年？在这青春将逝的时候我突然对青春有了一种强烈的留恋，突然生出一种要抓住青春、抓住生活的强烈冲动。我不要感伤但我要唤醒那占有的欲望，不要达观但要保持那种顽强的力量。我发现我内心真正向往的乃是那种反抗人生缺憾的英雄情怀，那种对人类悲剧命运了悟之后的承担。我想起了曹操的《短歌行》：“对酒当歌，人生几何！譬如朝露，去日苦多。慨当以慷，忧思难忘。何以解忧？唯有杜康。”这也是一种感伤吗？这是英雄的感伤，这是苍凉。这也是对人类命运的屈服，但这是恪尽人力之后的屈服，这种屈服中包含着人类不可折辱的尊严。我从中受到了莫大的感动，我想我要记下并且记住这壮年的感动。

---

◎ 名家新千字文 ◎